

# 团 体 标 准

T/QGCML XXXX—XXXX

## 木方产品质量分级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quality classification of batten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要求 .....	1
5 质量分级 .....	2
6 检验方法 .....	2
7 抽样及判定 .....	4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上海木标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上海木标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xxx、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

# 木方产品质量分级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木方产品质量分级的要求、质量分级、检验方法、抽样及判定。  
本文件适用于对木方产品进行质量分级及检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823 木方缺陷

GB/T 11917 制材工艺术语

GB/T 17659.2 原木锯材批量检查抽样、判定方法 第 2 部分：锯材批量检查抽样、判定方法

GB/T 36202 木方检验术语

## 3 术语和定义

GB/T 4823、GB/T 11917 和 GB/T 3620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4 要求

### 4.1 主要树种

GB/T 16734、GB/T 18513 规定的所有针、阔叶树种。

### 4.2 常用尺寸

#### 4.2.1 长度

1 m~8 m。

#### 4.2.2 长度进级

自 2 m 以上按 0.2 m 进级，不足 2 m 的按 0.1 m 进级。

#### 4.2.3 厚度和宽度

4.2.3.1 木方产品厚度与宽度的规格尺寸主要包括 25×20、25×25、30×30、40×30、60×40、60×50、100×55、100×60。

4.2.3.2 其他规格尺寸可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 4.2.4 尺寸公差

尺寸允许公差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尺寸允许公差

种类	尺寸范围	公差
长度	1 m~8 m	+6 cm -2 cm
厚度	≥25 mm	±2 mm
宽度	≥20 mm	±2 mm

## 5 质量分级

### 5.1 一般规定

5.1.1 木方产品分为特等、一等、二等和三等。

5.1.2 长度不足 1 m 的木方产品不分等级，其缺陷允许限度应不低于三等。

5.1.3 木方产品上的缺陷按四个材面中缺陷最多的材面计算。

### 5.2 材质指标

木方产品材质分级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材质指标

缺陷名称	检量要求	允许限度			
		特等	一等	二等	三等
死节、活节	任意材长 1 m 范围内的个数	≤4	≤8	≤12	不限
腐朽	面积与所在材面面积的百分比	不允许	≤2%	≤8%	≤25%
裂纹、夹皮	长度与检尺长的百分比	≤5%	≤10%	≤30%	不限
虫眼	任意材长 1 m 范围内的个数	≤1	≤4	≤15	不限
钝棱	最严重缺角尺寸与材宽的百分比	≤5%	≤10%	≤30%	40%
翘曲	顺弯最大拱高与内曲水平长的百分比	≤1%	≤2%	≤3%	不限
斜纹	倾斜高度与该水平长度的百分比	≤5%	≤10%	≤20%	不限

## 6 检验方法

### 6.1 尺寸检量

#### 6.1.1 一般要求

6.1.1.1 木方尺寸检量是指对整边木方的检量。

6.1.1.2 木方尺寸应以交易时检量的尺寸为计算评定依据。

6.1.1.3 木方长度、宽度、厚度的进级及公差，均按本文件的规定执行。

#### 6.1.2 长度检量

6.1.2.1 木方长度检量是沿长度方向检量两端面之间的最短距离。

6.1.2.2 木方长度以 m 为单位，量至 cm，不足 1 cm 的舍去。

6.1.2.3 木方实际长度小于检尺长，但不超过长度下偏差，仍按检尺长计算；如超过长度下偏差，应按下一级检尺长计算。

#### 6.1.3 宽度检量

6.1.3.1 平行整边木方宽度检量是在检尺长范围内让出两端各 15 cm 的任意无钝棱部位检量最窄处宽度。

6.1.3.2 木方宽度以 mm 为单位，量至 mm，不足 1 mm 的舍去。

6.1.3.3 木方实际宽度小于检尺宽，但不超过宽度下偏差，仍按检尺宽计算；如超过宽度下偏差，应按下一级检尺宽计算。

#### 6.1.4 厚度检量

6.1.4.1 木方厚度检量是在检尺长范围内让出两端各 15 cm 的任意无钝棱部位检量最窄处厚度。

6.1.4.2 木方厚度以 mm 为单位，量至 mm，不足 1 mm 的舍去。

6.1.4.3 木方实际厚度小于检尺厚，但不超过厚度下偏差，仍按检尺厚计算；如超过厚度下偏差，应按下一级木方厚度计算。

### 6.2 材质检验

#### 6.2.1 一般要求

6.2.1.1 木方各种缺陷的允许限度，按表 2 的规定执行，表 2 中未列入的缺陷，均不予计算。

6.2.1.2 评定木方等级时，材面上有两种以上缺陷同时存在时，以影响等级最严重的缺陷为评定等级依据。

6.2.1.3 检尺长范围外的缺陷，除横断面面积自  $225\text{ cm}^2$  以上的端面腐朽外，其他缺陷均不计算；检尺宽检尺厚范围外的缺陷，除钝棱外，其他缺陷均应计算。

6.2.1.4 检量裂纹长度、夹皮长度、内曲面水平长度、斜纹水平长度尺寸时，均量至 cm，不足 1 cm 的舍去；检量其他缺陷尺寸时，均量至 mm，不足 1 mm 的舍去。

#### 6.2.2 节子

6.2.2.1 圆形节（含椭圆形节）的尺寸，是检量与木方轴或材棱方向平行的两条节周切线之间的距离，不分贯通程度，以量得的实际尺寸计算。

6.2.2.2 条状节和掌状节的尺寸，是与节子本身长度方向垂直检量其最宽处，以量得的实际尺寸计算。

6.2.2.3 节子尺寸可用 mm 或节径率表示，即所量得的最大节子尺寸与所在材面检尺宽相比，用百分率表示。

6.2.2.4 与木方长度方向相垂直的同一直线上的圆形节、椭圆形节、条状节，其尺寸应按该垂直线上实际接触尺寸相加计算。但横断面面积自  $225\text{ cm}^2$  以上，只检量其中尺寸最大的一个节子，不相加计算。

6.2.2.5 节子个数是在检尺长范围内任意选择节子最多的 1 m 长范围内查定。木方以四个材面中节子最多的一个材面计算。但跨于该 1 m 长一端交界线上不足二分之一的不计算。

6.2.2.6 腐朽节按死节计算。掌状节应分别计算尺寸和个数。节子尺寸不足 15 mm 和活节，均不计算尺寸和个数。

#### 6.2.3 腐朽

6.2.3.1 木方腐朽检量，按腐朽面积与所在材面面积相比，用百分率表示。

6.2.3.2 木方腐朽等级按四个材面中影响等级最严重的材面计算。

6.2.3.3 横断面面积自  $225\text{ cm}^2$  以上的腐朽，按六个面（两个端面和四个材面）中影响等级最严重的一个面计算。

6.2.3.4 在同一个材面上有数块分散腐朽时，应将各块的实际面积相加计算。

#### 6.2.4 裂纹、夹皮

6.2.4.1 沿木方长度方向检量裂纹长度与检尺长相比，用百分率表示。

6.2.4.2 相邻或相对材面的贯通裂纹，无计算起点的规定，不论裂纹宽度大小均予计算。非贯通裂纹最宽处的宽度不足 3 mm 的不计算，3 mm 以上的应检量裂纹全长。

6.2.4.3 材面上有数条裂纹，彼此相隔不足 3 mm 的，合并为一条裂纹计算。3 mm 以上的，分别检量计算，以其中影响等级最严重的一条裂纹作为评定依据。

6.2.4.4 斜向裂纹按斜纹与裂纹两种缺陷中影响等级最严重的一种评定。如斜向裂纹自一个材面延伸到另一个材面，检量裂纹长度，按两个材面的裂纹总长计算。

6.2.4.5 夹皮在端面上的不计算，在材面上的按裂纹计算。

#### 6.2.5 虫眼

6.2.5.1 虫眼无深度规定，其最小直径 3 mm 以上的，均计算个数。

6.2.5.2 木方上的虫眼按四个材面中虫眼最多的材面计算。

6.2.5.3 跨于任意 1 m 交界线上的虫眼和端面上的虫眼，均不计算。

#### 6.2.6 钝棱

6.2.6.1 钝棱以宽材面上最大的缺角尺寸与检尺宽相比，用百分率表示。

6.2.6.2 在同一材面上，与长度方向相垂直的同一直线上有两个缺角时，缺角尺寸应相加计算。

6.2.6.3 窄材面以着锯为限。

6.2.6.4 钝棱上存在缺陷，应并入宽材面计算。

#### 6.2.7 翘曲

6.2.7.1 顺弯是沿木方长度方向检量材面最大弯曲拱高，以 mm 表示，或与内曲面水平长度相比，用百分率表示。

6.2.7.2 木方检量最大弯曲面按顺弯评定。

#### 6.2.8 斜纹

以斜纹倾斜高度与该水平长度相比，用百分率表示。斜纹只计算宽材面，窄材面不计算。

### 7 抽样及判定

按 GB/T 17659.2 的规定执行。

---